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7

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5041号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公司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6年7月28日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0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 17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7,380,499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7,096,001.18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38,096,623.8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

2023 年 2 月 20 日从保荐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存入公司募集账户人民币 916,978,348.3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9,683,743.77 元，加上自有资金划入的承销保荐费增值税 1,704,772.8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115 号验资报告。

(二) 实际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802070912010109227050	216,978,348.34	-	已注销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有限公司友好路支行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新医路支行	107094665138	200,000,000.00	-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	8113701012100185679	300,000,000.00	-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12010100101287059	200,000,000.00	-	已注销
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	126678807580	-	-	已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根据《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30,683,939.16 元。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28,590,773.87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301 号《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鉴证报告》。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基于实际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云数据”）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实施过程中支付的项目相关人工工资、奖金等薪酬费用、项目人员日常差旅费、办公费等部分费用以及每月社保费用的汇缴及各项税费的缴纳根据《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需通过四川云数据基本存款账户、银行托收等方式进行，需要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公司存在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进行置换的实际需求。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相关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2025 年度前述等额置换资金为人民币 2,339,151.36 元。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募集项目“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项目仍在建设中，暂未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公司募集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云数据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后四川云数据将继续存续，同时在四川省简阳市新设立立昂云筑（四川）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立昂云筑”或“新设公司”）。根据分立方案，其中募投项目“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部分相关资产将由新设公司承接，分立后该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四川云数据变更为四川云数据及立昂云筑。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8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899.9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396.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396.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3 年：			37,177.13	
						2024 年：			40,252.78	
						2025 年：			9,031.40	
						2026 年 1-6 月：			5,935.3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 项目	实际投资 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期)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期)	70,006.86	63,630.04	65,126.71	70,006.86	63,630.04	65,126.71	1,496.67	尚未完工
2	立昂云数据	立昂云数据	61,411.64	不适用	不适用	61,411.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I期)	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I期)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6,322.21	27,269.90	27,269.90	56,322.21	27,269.90	27,269.90	-	不适用

注：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94,709.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的募集净额为 90,899.94 万元，其中 63,630.04 万元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27,269.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共投入募集资金 65,126.71 万元，实际投入金额较承诺投入额 63,630.04 万元多出 1,496.67 万元，该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存续期间产生的利息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500.99 万元，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手续费支出 0.23 万元；将账户余额（系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银行季度结息产生的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 4.09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1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I 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项目仍在建设中，暂未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